

安徽省宣城市司法局

宣司函（2022）11号

关于钟银福代表《加强民营企业的法律及财务管理规范的建议》的答复函

尊敬的钟银福代表：

您所提出的《加强民营企业的法律及财务管理规范的建议》（市人大闭会期间第02207号建议）收悉，经与研究，立足我局职能，形成如下答复意见。

一、关于“市区两级及乡镇在行政服务大厅设立相对的法律、财务咨询岗位”

目前市、县（市区）、乡镇在政务服务中心都设立了法律服务窗口，对政策、法律法规咨询解答，提供法律服务。民营企业及个体工商户可至法律服务窗口对相关法律问题进行咨询。

二、关于“能够实时调研，第一时间掌握民营企业及个体工商户的实际问题”

年初，宣城市司法局印发了《“新春访万企、助力解难题”——“法律服务进万企”主题活动方案》，以普法宣传、法治体

检、化解难题、建章立制的方式为民营企业提供常态化服务，确保每名律师至少帮扶一家企业，每名律师每年联系企业开展深度法律体检至少一至两次，每家律师事务所每年举办法律政策宣讲或法律培训至少一次。

以上为对建议的答复，感谢您对司法行政工作提出的宝贵建议，希望能得到您继续的关心和支持！

办理类别：A类

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联系人：徐敏

联系电话：3023962

